

中國人民開發台灣 反抗侵略鬥爭史略

朱 僂編著

湖北人民出版社

中國人民開發台灣 反抗侵略鬥爭史略

黃國華

湖北人民出版社

中國人民開發台灣 反抗侵略鬥爭史略

朱 俠編著

湖北人民出版社

一九五五年·武漢

內 容 提 要

本書簡略地敘述了我國人民開發台灣反抗侵略的鬥爭歷史，說明了台灣人民的愛國主義與革命傳統，並從歷史上論證了台灣自古以來是我國的領土，是我國不可缺少的組成部分，台灣人民是我國民族大家庭中的一員，歷史上侵佔台灣的任何外國侵略者，都不可避免地被我國人民趕出了台灣。

中國人民開發台灣 反抗侵略鬥爭史略

朱 俊編著

*

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（漢口解放大道332號）

武漢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新出字第一號

新華書店武漢發行所發行

漢口新華印刷廠印刷

*

書號：795·787×1092 1/32開·1 1/2印張·34,000字

一九五五年四月第一版

一九五五年四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數：1—40,000

目 錄

第一章	台灣自古以來是中國的領土·····	1
第二章	中國人民是怎樣開發台灣的·····	5
第三章	荷蘭人和西班牙人侵佔台灣·····	9
第四章	我國第一次解放台灣·····	12
第五章	台灣人民反對滿清封建統治的鬥爭·····	16
第六章	台灣人民反對日本帝國主義的鬥爭·····	20
第七章	台灣人民民族革命運動的高漲和台灣歸還 祖國·····	26
第八章	蔣匪幫竊據台灣和台灣人民的鬥爭·····	30
第九章	美帝國主義侵佔台灣的罪行·····	37
第十章	中國人民一定要解放台灣·····	44

第一章 台灣自古以來是中國的領土

台灣自古以來是中國的領土。這是鐵一般的歷史事實，也是全世界人民一致公認的事實，是不容任何懷疑和曲解的。所以我國各民主黨派各人民團體聯合宣言說道：‘我們嚴正地向全世界宣告，台灣是中國的領土，中國人民一定要解放台灣。’

下面是台灣自古以來是中國領土的歷史根據：

（一）遠在公元第一世紀，即當我國後漢時代，我們的祖先，即早已知道在我國東南海外，有一個大島，名叫夷洲，就是現在的台灣。後漢書提到會稽（現在浙江）海外有東鯤人，分二十餘國；又有夷洲及澶洲，洲上有數萬家，常常到會稽來互市。這裏所謂東鯤，大概是指現在的琉球；而夷洲、澶洲，當即現在的台灣。●

（二）到了公元第三世紀上半期，我國即已有人到過台灣。三國時代孫吳的海外交通，已相當發達，在建安（福建建甌）設有造船廠。據三國志‘吳書’（卷二）‘孫權傳’，孫權曾於公元二三〇年，派遣兩位將軍，率領甲士萬人，浮海向南探求夷洲和澶洲，結果到達了夷洲。●吳人沈瑩所著‘臨海水土志’裏，對於夷洲的風土人情有相當詳細的敘述，其內容和隋書

● 後漢書東夷列傳：‘會稽海外有東鯤人，分為二十餘國；又有夷洲及澶洲，……世世相承有數萬家……時至會稽市。’

● 三國志吳書（卷二）孫權傳：‘黃龍二年（二三〇），遣將軍衛溫、諸葛直將甲士萬人，浮海求夷洲及澶洲。’

‘流求傳’所記載的台灣（按明代以前，還沒有‘台灣’這個名詞，而稱之為‘流求’）情況，以及今天台灣的自然環境和高山族的生活習慣很相符合。我們可以斷定，孫吳時人們所到過的夷洲，即是現在的台灣。

（三）我國歷史上正式關於台灣的記載，自隋書開始。根據隋書（卷八一）‘流求國’條，公元六〇七年（隋煬帝楊廣大業三年），楊廣派羽騎尉朱寬為使者，‘入海求訪異俗’，曾到達台灣；公元六一〇年（隋大業六年），楊廣更派遣虎賁郎將陳稜，朝請大夫張鎮周，率領軍隊，戍守台灣。根據歷史上正式的記載，我國發現台灣並派軍隊到達台灣，還遠在哥倫布發現新大陸以前八百八十多年。

（四）還在陳稜率領軍隊到達台灣之先，台灣已經和祖國大陸上有了通商來往。隋書（卷六四）‘陳稜傳’裏說台灣本地少數民族起初看見隋朝派來的軍艦，以為是商船，大家都來軍中貿易。●可見大陸與台灣之間，在此以前，就有了通商的習慣。

（五）唐朝的時候，台灣正式入了我國版圖。這是一件重要的歷史事實。根據柳宗元的‘嶺南節度使饗軍堂記’，當時的台灣（仍稱為‘流求’），是隸屬於唐朝的嶺南節度使。●另外韓愈有一篇‘送鄭尚書序’，也提到‘流求’，他對‘流求’的看法，和柳宗元差不多。台灣在我國唐朝版圖之內，從李世民統一中國算起（公元六二四年），到唐朝滅亡為止（公元九〇七

● 隋書（卷六四）‘陳稜傳’：‘大業三年，拜虎賁郎將；後三歲，與朝請大夫張鎮周，發東陽兵萬餘人，自義安汎海擊流求國，月餘而至。流求人初見舡艦，以為商旅，往往詣軍中貿易。……’

● 柳宗元：‘柳河東集’（卷二六）‘嶺南節度使饗軍堂記’。

年），凡二百八十三年。

（六）宋朝的時候，仍把台灣叫作‘流求’或‘留仇’，馬端臨‘文獻通考’，有‘流求’一條，幾乎全抄隋書的‘流求國傳’。張鷟寫的‘朝野僉載’，則作‘留仇’，注云：即後流虬國。這都是指的台灣。十二世紀時，南宋政府規定澎湖屬福建晉江縣。①

（七）元世祖忽必烈，爲了揚威海外，採納海師楊祥的建議，派他爲都元帥，遠戍‘瑠求’；元世祖至元末年（公元一二九二——一二九四年），在澎湖島設巡檢司，屬同安縣。此後元成宗大德元年（公元一二九七年），又派張浩、張進去‘瑠求’。元朝人對於台灣，還稱作‘瑠求’，元史‘瑠求’條裏面說道：‘瑠求在南海之東，漳、泉、興、福四州界。澎湖諸島與之相對，天晴望之如烟霧，其遠不知幾千里也。’明明是指的台灣。元朝汪大淵著的關於台灣的一本書中，也有‘琉球’一條，一則云：‘自澎湖望之甚近’；二則云：‘土潤田沃，宜稼穡’；三則云：‘水無舟楫，以筏濟之’；最後則謂：‘地產沙金、黃豆、黍子、琉黃、黃蠟、鹿、豹、麝皮’。日本人藤田豐八在這本書的校注中，根據此條所記風俗土產，完全與台灣相同，也斷定當日所謂琉球，即爲現在的台灣。

（八）到了明朝的時候，台灣更加開發，移民到台灣鳳山、台南、打鼓（即今高雄）一帶去的，也日多一日。明初鄭和出使外國，七次下西洋，也曾屢次到過台灣的赤嵌和澎湖列島。②相傳台灣鳳山縣尚有一種‘三寶薑’，可以治病。③從那

① 南宋趙汝適：‘諸蕃志’（卷上）稱：‘泉（州）有海島，曰澎湖，隸晉江縣’。

② 清郁永河‘稗海紀游’引‘明會典’太監王三保（係鄭三保之誤）赴西洋水程，有‘赤嵌汲水’一語，赤嵌在台南，可見鄭和曾到過台灣。

③ 連橫：‘台灣通史’（卷一）：‘鳳山有三寶薑，居民食之疾瘳，云爲鄭和所遺。’

時候起，中國才把台灣和琉球分開，即琉球專指現在的琉球羣島，而把台灣叫做‘雞籠山’或‘北港’。台灣的名稱，從明朝中葉以後開始。公元一五九七年（明萬曆二十五年），明朝政府爲了出兵援助朝鮮（當時日本豐臣秀吉屢次侵朝），防備倭寇，在澎湖列島設立游兵，置一‘游’、一‘總’、四‘哨’，各島設船二十艘，兵額八百多人。第二年春天，又慮孤島寡援，增設‘守備’，並且加厚兵力。公元一六二二年（明天啓二年），荷蘭與葡萄牙人爭澳門，不得逞，轉而襲陷澎湖，一六二四年（明天啓四年），明朝總兵俞咨皋規復澎湖，大敗荷人，荷將高文律被擒，殘兵不得不狼狽退出。●這說明澎湖、台灣歷來就是我國海防重地，歷代政府都很注意這些地方的防守。

本書第一章敘述台灣古代歷史，暫到此地爲止；此後的簡單情況是：荷蘭人、西班牙人侵佔台灣，歷三十八年（公元一六二三——一六六一年）；鄭成功收復台灣，傳國三世，歷二十二年（公元一六六一——一六八三年）；滿清政府統治台灣，歷二百十二年（公元一六八三——一八九五年）；日本人侵佔台灣，歷五十年（公元一八九五——一九四五年）。我們可做一個小結如下：

公元第一世紀，我國即已知道了台灣。第三世紀上半期，我國即已有軍隊到過台灣。

從公元六〇七年起，台灣正式入於我國歷史記載，到現在已經有一千三百四十八年的歷史。在這一千三百四十八年中間，台灣在中國主權下面的有一千二百六十年，在侵略者統治下有八十八年（荷蘭、西班牙三十八年、日本五十年）。

台灣自古以來是中國的領土，是不容置辯的歷史事實。

● 連橫：‘台灣通史’中冊（卷一三）‘軍備志’。

第二章 中國人民是怎樣開發台灣的

台灣在我們祖國東南海外，是我國的第一大島羣，它包括附近大小島嶼共七十九個，共計面積三五、九六一方公里。其中以台灣本島爲最大，面積爲三五、七五九方公里。它距大陸海岸平均二百多公里，最狹處只有一百四五十公里，其間爲台灣海峽，澎湖羣島矗立在海峽中間，形成從大陸到台灣的自然跳板。

在遠古時代，台灣是一個人烟稀少的荒島，只有當地少數民族，用原始的耕作方法，開墾着這個荒島。他們便是現在我們兄弟民族高山族的祖先。可是由於生產技術落後，和人力不足的緣故，整個台灣，還呈現着‘洪荒未闢’的景象。

唐朝的時候，台灣已經正式入了我國版圖，我國大陸上向台灣移民，也從這時開始。公元第九世紀，有一位唐代的進士施肩吾，因爲不願仕進（大概是在政治上不得志），率族遷居澎湖。他有一首‘詠澎湖詩’道：‘腥臊海邊多鬼市，島夷居處無鄉里’，是指南洋一帶馬來人常來當地貿易；又說‘黑皮少年學採珠，手把生犀照鹹水’，把大陸居民對於海島人民生活的新鮮感覺活生生地寫出來了。

唐朝的末年，中原多事，五代十國，互相割據。中國東南沿海各地的人民，有的爲了逃避天災人禍，有的是受不了地主階級的殘酷剝削，往往大批大批地過海到台灣和澎湖，去另謀生活。他們到達台灣以後，披荆斬棘，戰勝了毒蛇猛獸，戰勝了大自然帶來的災害，把荒地開墾成良田；並且用自己高度發

展的文化，影響着台灣本地兄弟民族——高山族。漢族和高山族的勤勞人民，世世代代開發着這個荒島，使它的經濟逐漸發展，它的面貌也就一天一天改觀。

明朝中葉以後，我國大陸上大規模向台灣移民，成爲一種‘移民運動’。公元十七世紀初期，福建海澄人顏思齊，因受明朝官吏迫害，逃到日本，在日本結識了從事海外貿易的泉州南安人鄭芝龍等，一同經略沿海島嶼。顏思齊自稱‘東洋甲螺’（甲螺是頭目的意思），率領大批人到台灣，以北港爲根據地，和當地原來居住的同胞，共同開發台灣。鄭芝龍的家鄉同族人多隨同鄭芝龍到台灣，漳州、泉州貧苦人民也紛紛而至，這一年到台灣的共有三千多人。後來顏思齊病死，鄭芝龍被推爲首領，常常襲擊沿海一帶，明廷沒有辦法，只好招他歸附。鄭芝龍投降明朝統治者以後，取消海禁^①，海舶雲集，大陸上和台灣的往來通商，更加頻繁。當時適值福建大旱，鄭芝龍向福建巡撫建議，把飢民數萬移到台灣，‘人給銀三兩，三人給牛一頭，用海舶載至台灣’。^②由此，漳、泉兩州的人民大規模移居台灣。鄭芝龍是這次移民的實際組織者，所以後來他的兒子鄭成功進兵台灣驅逐荷蘭人的時候，明白聲稱是‘收復先人故土’。

鄭成功到台灣以後，叫他帶去的水陸兵士眷屬三萬多人，實行屯田；只留少數軍士守衛安平、承天兩地，其餘的士兵，各分配地區，分赴南北開墾。於是‘野無曠土，而軍有餘糧’。

① 明朝嘉靖、隆慶、萬曆年間，因爲倭寇猖獗，侵擾沿海一帶，所以禁止海外貿易，叫做‘海禁’。一直到鄭芝龍投降以後，才取消‘海禁’。

② 黃宗羲：‘賜姓始末’。

同時又招福建省沿海大批移民，到台灣墾荒。楊英在‘從征實錄’中有一段記載，說到台灣土地肥沃，可惜農民耕作方法落後，若能告以‘鈎鎌割穫之便’、‘犁耙鋤斧之快’，就會‘用力少而取效速，耕種易而收穫多’。

鄭成功死後，鄭經繼鄭成功之後，開發台灣西部平原的大部分，製糖、晒鹽、採金、冶鐵等事業日漸發展。這時台灣的漢族人口，已將近二十萬人（或者還不止此數）。一六八三年（清康熙二十二年）鄭經子鄭克塽降清後，滿清政府深恐台灣人口增加會危害自己的統治，下令禁止內地人民自由移住台灣，非得許可不得到台灣貿易，更不得攜帶眷屬去台灣。但是統治者的命令，並不能真正禁止沿海人民私自移住台灣，一七五九年（清乾隆二十四年）一年間，僅被清朝統治者破獲私渡台灣的就將近一千人。福建省人參加開發台灣較早，開拓了全島平原的大部分。廣東省人來台灣較晚，大多來自潮州、嘉應州（今梅縣）、惠州一帶，主要開拓山麓地帶，一部分人並且移住‘山後’（即東部山區）地方。大陸人民大批移住台灣結果，台灣人口迅速增加，據一八一一年（清嘉慶十六年）統計，全島共有人口二百多萬。比起十七世紀末期，一百多年中，人口增加了十倍。

人口的增加，也標誌着土地的開拓和經濟的發展。早在一七二六年（清雍正四年），閩浙總督高其倬已經說台灣所出之米，一年豐收，足供四五年之用。漳泉兩州之民全倚台米，因而不必再從福州買米，福州可免匱乏。台灣的蔗糖事業從鄭經時代就發達起來，‘及至乾、嘉之際，貿易絕盛，北至京、津；東販日本，幾爲獨攬’。●一七二一年（清康熙六十年），藍

● 連橫：‘台灣通史’（卷二七）農業志。

鼎元曾說：‘國家（指滿清）初設郡縣，管轄不過百餘里，距今未四十年，而開墾流移之衆，延袤二千餘里，糖穀之利甲天下’。●此外，台灣產茶，也有一百多年的歷史。台北多雨，一年可收四季。起初台茶只銷本地，後來運銷福州以及國外。總而言之，台灣土地之所以得到開發，台灣經濟之所以能這樣發達，台灣物產之所以這樣豐富，是由於我國漢族和高山族先民共同披荊斬棘，歷盡艱險，流盡血汗，辛勤勞動的結果。

● ‘續修台灣府志’（卷二一）：藍鼎元覆制軍台疆經理書。

第三章 荷蘭人和西班牙人侵佔台灣

台灣孤懸海外，當時有侵略野心的國家，如葡萄牙、西班牙，都早想染指。●當中國國勢強盛的時候，它們還不敢明目張胆前來侵略；但一到中國國勢比較衰弱的時候，便都紛紛出來爭奪。荷蘭人侵佔於前，西班牙人攘奪於後，最後荷蘭人趕走西班牙人，又把整個台灣據為己有。

公元一五九五年（明萬曆二十三年），荷蘭人首次東來，想在遠東獲得一個根據地，作為艦隊屯駐之所。他們組織了東印度公司，與葡萄牙人爭奪澳門失敗，於一六〇九年（明萬曆三十七年），轉而襲擊澎湖，不得逞。一六二二年（明天啓二年），荷將高文律乘戎兵單薄，又以軍艦六艘，兵二千人，第二次襲擊澎湖列島，遂加以侵佔，並在島上築起要塞，又派遣軍艦擄掠中國海岸居民，侵擾福建廈門沿海一帶。荷蘭人要求和葡萄牙人一樣得一根據地，這個無理要求為福建地方官府所拒絕，荷蘭人遂於一六二三年（明天啓三年），侵佔台灣的安平●，修築城塞，設立總督府。這是荷蘭人侵佔台灣的開始。一六二四年（明天啓四年），明總兵俞咨皋規復澎湖，荷將高文律被擒，殘兵退出澎湖，但荷蘭人仍盤踞台灣南部一帶。

荷蘭人侵佔台灣以後，第一件事情，是修築城塞、砲台，

● 葡萄牙人竊據澳門後，迴航台灣海峽，遙望台灣，稱之為「福爾摩薩」，無恥地宣佈為澳門附屬領地。

● 當時安平地方，還是一個孤島，隔海與岸上相望。

作長久侵佔的打算。連橫‘台灣通史’（卷一三）‘軍備志’敘述荷蘭人在台灣的軍事佈置說道：

‘荷人既入台灣，築城“一鯤身”，即礮台也。曰“熱蘭遮”，台人謂之王城（即今安平），基方二百七十六丈有六尺，高三丈有奇，爲兩層，用大磚，調油灰，共搗而成。雉堞釘以鐵，故甚固。城上瞭亭相望。上層縮入丈許，設門三。東畔嵌空數處，爲曲洞，爲幽宮。四隅箕張，置礮二十。南北規井，下入於海，上出於城，水極清冽，可於城上引汲，以防火攻。置礮十，皆重千斤者。而北隅繞垣爲外城，狀極雄偉，駐兵守之；倚城一樓，棖棟堅巨，有機車，可挽重而上，亦置礮數尊。內城之北，下關水門，僂僂而入，磴道曲折，下有地室，高廣各丈餘，長數丈，曲轉旁出，近海之處又一洞，內藏鉛子。其險固也如此。’

荷語‘熱蘭遮’，意即‘海上堡壘’。當時城外爲鹿耳門，水道紆迴，外通大海；城對面隔岸爲赤嵌樓，也是一座砲台，和‘熱蘭遮’互爲犄角之勢。台灣當時被荷蘭人侵佔的地方，南至打鼓（即今高雄），北達諸羅（嘉義），到處設有砲台。荷蘭統治者自以爲這些軍事佈置如同金城湯池，是一座攻不破的‘海上堡壘’。

荷蘭人侵佔台灣以後，第二件事情，便是盡量剝削、榨取、掠奪。他們不但壟斷了台灣的貿易，而且對於砂糖、糧食出口，徵以很高的輸出稅。據日本人竹越與三郎‘台灣統治志’記載，當時從大陸移住台灣的已達二萬五千人（實際上遠超過此數）。他們對於荷蘭人的橫徵暴斂，異常憤慨。● 荷蘭人對於

● 參看日人竹越與三郎‘台灣統治志’第四章第二節‘荷蘭西班牙之台灣’。

台灣本地少數民族，則更盡量壓迫，並利用基督教傳教師宣傳宗教，利用學校強迫他們學習荷蘭文，以實行其文化侵略政策。

當時西班牙人已佔領菲列賓羣島，在荷蘭人侵佔台灣之後三年（一六二六年，明天啓六年），他們侵佔了雞籠（即現在的基隆），勢力擴大到台北一帶。兩個侵略者在台北相遇，遂引起戰爭。那時中國正在明、清改朝換代之際，一时无暇及此。一六四一年（明崇禎十四年），荷蘭總督致最後通牒，要求西班牙人退出台灣，西班牙人拒絕。雙方在台北激戰，西班牙人戰敗，退出了台灣，荷蘭人遂獨佔台灣，並在雞籠、淡水，也都建築了砲台。

荷蘭人在台灣雖然極力鞏固其殖民統治，但是中國人民是不容許異族侵略的。那時，從大陸移住台灣的已有五、六萬人之多，在荷蘭人和西班牙人壓迫之下，漢族和高山族人民到處起義，共同進行了許多次反抗異族統治的革命。一六五二年（明永曆六年、清順治九年），台灣人民在郭懷一領導下，舉行起義，圍攻荷蘭統治者的根據地赤嵌樓，放火燒街。不幸郭懷一在戰鬥中犧牲，其餘羣衆南走至歐汪（今高雄縣）地方，終因武器不繼被侵略者擊破，不幸失敗，起義前後共十天，犧牲約八千人。儘管起義者遭到了血腥的鎮壓與屠殺，台灣人民反抗侵略者壓迫的決心却絲毫沒有動搖，因此只隔了九年，台灣人民便配合鄭成功大軍勝利地解放了台灣。

第四章 我國第一次解放台灣

鄭成功在台灣人民積極支援之下驅逐荷蘭人，收復失地，在我國歷史上，可說是第一次解放台灣。

鄭成功是我國一位民族英雄。他是鄭芝龍的兒子。生當明朝末年，滿清入侵中國，當時南北兩京，已經淪陷；黃河、長江流域，大部失守，只有永曆帝朱由榔尚在西南雲、貴一隅，繼續抗滿。鄭成功志在恢復國土，永曆帝朱由榔封他為延平郡王，以思明（今福建廈門）為根據地，和朱由榔遙相呼應，互為聲援。一六五九年（明永曆十三年、清順治十六年），鄭成功大舉北上，進入長江，攻克鎮江，圍攻南京，收復太平、寧國等府，浦口、六合、當塗、繁昌、句容、浦江等縣，滁、和等州，一時到處響應，清廷震動。最後因援兵不繼，退回福建，但他猶有戰艦四百多艘，士卒三萬多人，都是能征慣戰之士，縱橫海上，所向無敵，滿清統治者只好暫避其鋒。

這時台灣人民因不堪荷蘭侵略者壓迫，羣思解放，適荷蘭人因鄭成功禁止各港與台灣通商，派通事何廷斌[●]來見鄭成功，要求通商，願每年納貢。何廷斌因進台灣地圖，並報告虛實，勸鄭成功先取台灣，以為根本之地。

一六六一年（明永曆十五年、清順治十八年）正月，鄭成

● 何廷斌係荷蘭人通譯官，他獻台灣地圖，報告荷蘭人在台灣虛實，對於我國第一次解放台灣，是有幫助的。阮旻錫《海上見聞錄》作何斌；楊英《從征實錄》則作何廷斌。楊英《從征實錄》所載比較可信。